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中國報章刊發的《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8年9月1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劉雪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湯欣先生、陳家樂先生及李延喜先生。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参与表决董事11名。会议内容同时通知了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

同意提名范立夫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以上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不适用。

相关事项说明：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范立夫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同意将范立夫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3) 范立夫先生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取得证券监管部门的核准；在范立夫先生获得相关任职资格并正式履职前，独立董事李延喜先生按照法

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

(4) 范立夫先生已经取得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以上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范立夫先生的简历见本公告之附件。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附：范立夫先生简历

范立夫，男，1972年10月生，博士，教授。范立夫先生1998年4月至2000年12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助教；2001年1月至2002年6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2002年7月至2011年6月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2009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副处长；自2011年7月起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2016年12月至今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范先生自2017年12月起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809）独立董事。范立夫先生尚未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获得相关任职资格；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